

#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文件

南财评绩〔2023〕29号

签发人：肖鸿

---

##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关于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南充市财政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绩〔2023〕8号）文件要求，我中心于2023年9月至11月组成评价组对南充市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市残联”）组织实施的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民生活，促进残疾人发展，依据《四川省“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南充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依据南充市人民政府《南充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南府发〔2022〕34号），南充市残疾人联合会印发《全市残联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南残联〔2022〕4号），项目包括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维权、文化体育等残疾人事业各领域。

2022年8月26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一批残疾人事业经费支出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2〕435号）、9月2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经费的通知》（南财专〔2022〕472号）、10月18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残疾儿童康复服务项目经费的通知》（南财专〔2022〕585号）、12月15日，市财政局《2022年度第二批残疾人事业经费支出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2〕788号）等文件，下达市级财政资金1350万元，用于市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工作，资金安排如下：

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区(市、县)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下达文件名称	金额(万元)
1	市级部门	市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支出预算第一、二批、 残疾儿童康复经费	441.00
		市特教校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批	10.00
		市社会福利中心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二批	10.00
		小计		461.00
2	顺庆区	顺庆区民政局	2022年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第一、二批	110.00
		顺庆区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177.50
		小计		287.50
3	高坪区	高坪区民政局	2022年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第一、二批	109.00
		高坪区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106.77
		小计		215.77
4	嘉陵区	嘉陵区民政局	2022年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第一、二批	110.00
		嘉陵区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85.26
		小计		195.26
5	蓬安县	蓬安县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37.73
6	仪陇县	仪陇县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25.69
7	阆中市	阆中市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38.62
8	南部县	南部县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二批	28.09
9	西充县	西充县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一、二批	29.17
10	营山县	营山县残联	2022年度残疾人事业经费第二批	31.17
合计				1350.00

## (二)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 绩效评价方法

运用比较法、实地踏勘、问卷调查、资料查证与复核等方法对资金流向、对象范围、实施结果进行分析，通过整理、汇总、复核相关数据资料，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南财绩〔2023〕8号”文件后附的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在与专家组、项目单位充分协商的基础

上，评价组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一级指标 6 个包括：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实施 12 分、完成结果 16 分、项目效果 20 分、项目效益 30 分、个性指标 10 分。二级指标 19 个，同时针对一、二级指标制定三级指标。

### 3.评价工作流程

前期准备。评价组收集项目资料，组织业务培训，确定现场评价点位，拟定工作记录模板，设计社会满意度问卷调查表，制定并完善指标体系。

现场评价。召开见面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审查相关资料、勘查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问卷调查。根据相关资料、现场勘查情况形成工作记录，通过分析、计算，对各点位进行评分，确定项目绩效得分。

报告撰写。评价组对工作记录、问卷调查表、绩效评价打分表等进行核对、整理、汇总，撰写报告初稿，经征求意见后，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 4.评价选点情况

项目分布于市级部门、市辖三区六县，财政预算金额 1350 万元、15 个项目点位。本次评价按照“项目点位 20%、金额 20%双结合”选点原则，本次评价抽查 5 个项目点位开展现场评价，具体点位为顺庆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顺庆区残联”）、高坪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高坪区残

联”）、嘉陵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嘉陵区残联”）、蓬安县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蓬安县残联”）、仪陇县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仪陇县残联”），抽查项目点位数量占项目点位总量的 33.33%，抽查项目资金 432.95 万元，占专项资金总额的 32.07%。具体情况如下表：

2022 年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现场评价选点表

序号	区（市、县）	项目资金（万元）			项目资金终端点位量（个）		
		分配金额	抽评金额	占比（%）	点位总量	抽评点位量	占比（%）
1	市本级	461.00			3		
2	顺庆区	287.50	177.50	61.74%	2	1	50.00%
3	高坪区	215.77	106.77	49.48%	2	1	50.00%
4	嘉陵区	195.26	85.26	43.66%	2	1	50.00%
5	蓬安县	37.73	37.73	100.00%	1	1	100.00%
6	仪陇县	25.69	25.69	100.00%	1	1	100.00%
7	南部县	28.09			1		
8	西充县	29.17			1		
9	营山县	31.17			1		
10	阆中市	38.62			1		
	合计	1350.00	432.95	32.07%	15	5	33.33%

##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流程完善、项目效果良好，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及实际需求。但存在部分项目未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办法，会计核算不健全、长效跟踪反馈机制建立不完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质量不高等问题。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结果分为优（90—100分）、良（80—90分）、中（60—80分）、差（60分以下）四个

等级，本次项目评价得分为：**85.40**分，评价等级“良”。  
项目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022年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程序合规性	2.00	2.00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2.00	2.00
		目标合理性	2.00	1.20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2.00	1.70
		制度合规性	2.00	2.00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1.6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2.00	2.00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	3.00	2.30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项目完成率	4.00	3.27
	预算完成	预算资金到位率	4.00	4.00
	完成及时	实效性	4.00	3.27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4.00	3.91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	分配合理	7.00	4.20
	对象公平	公平性	7.00	7.00
	社会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6.00	6.00
项目效益	残疾人事业发展效益	体育复健进校园参赛率	4.00	4.00
		村示范点建设率	4.00	4.00
		《关于做好南充市残疾人就业创业以奖代补扶持工作的通知》目标完成率	4.00	4.00
		残疾人展能节参赛覆盖率	4.00	4.00
	政策知晓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5.00	4.75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4.00	4.00
	支持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工作	项目完成率	5.00	2.00
个性指标	建立长效跟踪反馈机制	建立长效跟踪反馈机制	6.00	3.00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3.00	1.20
		自评时效	1.00	1.00
合计			100.00	85.40

## （二）绩效分析

### 1.项目决策

根据市人民政府《南充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南府发〔2022〕34号），市残联印发《全市残联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南残联〔2022〕4号），向市人民政府提交《关于2022年残疾人事业经费安排的请示》，经相关批复，同意项目立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责相符，该项目符合相关要求。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4分。

规划合理—规划依据充分性：项目规划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2分。

规划合理—目标合理性：现场查看抽评点位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抽评点位绩效目标表指标设置存在不够全面、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评价为较合理。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1.2分。

制度完备：抽评点位涉及市级资金的项目，在业务管理上未制定相关的业务实施细则。在资金管理上未对《南充市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按项目进行细化。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3.7分。

### 2.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2022年6月，市残联按任务分解数对市级部



门、市辖三区六县进行资金分配，8月市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一批残疾人事业经费支出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2〕435号）、12月市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二批残疾人事业经费支出预算的通知》（南财专〔2022〕788号）文件后，抽评点位的财政局及时下发资金分配文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但部分项目资金分配无具体测算依据，如村示范点建设、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项目。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5.6分。

**使用合规：**本次抽评点位，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指标分值3分，得3分。

**执行有效：**经评价组现场查看抽评点位的相关资料，存在未按市残联《南充市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的情况，如蓬安县残联在市级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将中省市级资金分开核算；嘉陵区残联、仪陇县残联在支付部分项目时先用中省或区县配套资金进行支付后，未及时将市级资金进行调整。存在项目执行滞后的情况，如顺庆区残联、嘉陵区残联截至评价之日均未完成残疾人一次性就业（创业）补贴项目，高坪区残联、嘉陵区残联截至评价之日均未完成残疾人创业就业工作项目，顺庆区残联未按制定的《南充市残疾人创业就业综合服务示范点基地实施方案》执行达成



2022年基本建成的工作目标。指标分值3分，该指标计算得2.3分。

### 3.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截至评价之日，市级资金涉及项目，顺庆区残联13个项目，完成率61.54%。高坪区残联11个项目，完成率72.73%。嘉陵区残联12个项目，完成率75.00%。蓬安县残联、仪陇县残联6个项目，均已完成，完成率100%。指标分值4分，该指标计算得3.27分。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未完成情况表							
单位\项目	残疾人一次性就业(创业)补贴	辅助性就业机构建设	推进残疾人参与非遗保护和传承工作、扶持残疾人非遗基地及工匠工作室	推进成立南充市助残就业创业公益联盟及孵化园	扶持县(市、区)推进盲人按摩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残疾人创业就业工作	完成率
顺庆残联	未完成	招标中	未完成	招标中	未完成		61.54%
高坪残联			未完成		未完成	未完成	72.73%
嘉陵残联	未完成				未完成	未完成	75.00%

预算完成：根据现场查阅相关会计资料，抽评点位涉及市级资金项目共计432.95万元，截至评价之日均已下达到位，到位率100%。指标分值4分，得4分。

完成及时：截至评价之日，仍存在项目未及时完成的情况，如顺庆区残联13个项目，未完成5个项目。高坪区残联11个项目，未完成3个项目。嘉陵区残联12个项目，未完成3个项目。指标分值4分，该指标计算得3.27分。

资金结余：抽评点位在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市级预算资

金中共 16 个项目，下达资金合计 432.95 万元。顺庆区残联实际资金下达 177.5 万元，未完成项目的情况说明中提到，因项目无法实施，故资金结余 4.2 万元，结余率 2.37%。指标分值 4 分，按比例计算该指标得 3.91 分。

#### 4.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开展残疾人事业专项项目，主要围绕残疾人康复、就业、文体和无障碍等各项工作。实施该项目的市级资金覆盖全市（区、县），市残联工作规划及任务分解数根据《全市残联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分布在全市（区、县）范围。项目实施完成后提升了残疾人自我发展能力，为更好参与社会生活提供了良好基础。但在抽评点位存在资金分配没有具体测算标准的情况，如村示范点建设、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项目。该指标评价为较均衡，指标分值 7 分，该指标得 4.2 分。

对象公平：专项资金统筹用于持证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社会保障、托养、宣传、文化、体育、无障碍改造以及其他残疾人服务等方面支出。专项资金由市残联提出分配建议方案；市财政会同市残联研究确定分配方案，按规定程序报批后执行。项目实施面向群体均为持有残疾证的人群，符合市残联 2022 年工作要点的內容，与任务分解数一致。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体现了公平公正性。指标分值 7 分，该指标得 7 分。

社会满意度：本次评价问卷调查对象为抽评点位地区的残疾人群，评价组共发放 100 份问卷调查，收回 100 份。对残疾人的就业扶持制度、康复救助补助、无障碍设施、假肢适配度等问题进行综合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度为 97%，指标分值 6 分，该指标计算得 6 分。

### 5.项目效益

通过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的实施，一是体育复健进校园项目的开展，有力地促进了残健融合、体教融合，提高了残疾学生身心健康、体质体能，为推动残疾人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以各地残联为主导在全市范围内选取 45 个村（社区）残疾人协会作为示范点建设，加强了残协组织的规范化及组织的作用，对残疾人日常生活和工作提供了更大的便利。三是贯彻落实了市残联印发《关于做好南充市残疾人就业创业以奖代补扶持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确定奖补对象，发放相应补助，缓解了新冠疫情对残疾人就业创业造成的影响，切实巩固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四是在高坪区特殊教育学校举办了 2022 年南充市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搭建了残疾人交流经验、切磋技艺的舞台，为以后的就业之路做铺垫，促进了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指标分值 16 分，得 16 分。

政策知晓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本次评价问卷调查对象

为抽评点位地区的残疾人群,评价组共发放100份问卷调查,收回100份。就该问题“您了解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吗”,顺庆区残疾人群有2人填写不了解,嘉陵区残疾人群有3人填写不了解,高坪区、蓬安县、仪陇县残疾人群均填写了解。指标分值5分,该指标计算得4.75分。

维护社会稳定:评价组经现场与相关业务部门人员沟通,了解近一年以来的情况,没有发生群体事件,指标分值4分,该指标得4分。

支持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工作-项目完成率:截至评价之日,顺庆区残联、嘉陵区残联未完成残疾人一次性就业(创业)补贴项目,高坪区残联、嘉陵区残联未完成残疾人创业就业工作经费项目。指标分值5分,该指标计算得2分。

## 6.个性指标

建立长效跟踪反馈机制:评价组经现场查看相关资料及与抽评点位的业务部门人员进行沟通,发现抽评点位存在大部分工作未建立长效跟踪反馈机制及回访制度不够完善的情况。已开展的回访资料显示,留痕不够理想,回访工作较为浅显。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3分。

自评质效:现场抽评点位均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了自评报告。经查看抽评点位提供的自评报告及绩效目标表,存在自评报告内容质量不高、绩效目标表填写错误等问题。具体为:顺庆区残联、高坪区残联、嘉陵区残联、仪陇县残联自评报

告均未明确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问题阐述不够准确，改进方向不太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蓬安县残联截至评价时点未对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详细说明；查看绩效目标申报表，仪陇县残联、蓬安县残联绩效指标值存在填写错误情况，具体为：仪陇县残联产出指标的二级数量指标应填写数量（实际填写的资金金额），蓬安县残联数量指标的三级指标残疾人残运会集训及参赛经费应填写参赛次数，实际只填写的参赛经费金额。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2.2分。

### **三、存在主要问题**

#### **（一）未制定项目相关业务管理办法**

部分抽评点位在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上因未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导致项目不知如何实施，存在未完成的情况。

#### **（二）专项资金会计核算不健全**

抽评点位在支付项目资金时，存在未区分市级资金使用、未及时调整市级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三）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不规范**

抽评点位填写目标申报表时，存在漏填、错填等情况，绩效目标管理体系不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观念不强。

#### **（四）长效跟踪反馈机制的建立不够完善**

抽评点位均存在长效跟踪反馈机制不够完善的情况，对于已开展的回访资料，留痕不够理想，后期的回访工作较为

浅显。

#### **（五）绩效自评报告质量不高**

抽评点位在撰写自评报告时，存在未明确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未对项目完成情况（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项目资金结余等）进行真实阐述；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未对截至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评、分析、说明等。

### **四、相关建议**

#### **（一）建立健全的业务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培训管理**

在制度上，通过建立健全的业务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年度述职、督查工作等制度，完善指导性目录和标准规范，有效提升残疾人事业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项目实施单位应及时与主管单位沟通，明确项目应如何开展。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应做到业财融合，确保专项资金及时、足额使用，保证项目按照进度推进。

#### **（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规范的财务管理流程，严格区分市级资金项目经费的支出、财务审批制度，强化对相关人员遵守和执行各项业务处理流程的控制，加强专项资金会计核算的健全性。

#### **（三）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

对项目管理及执行人员进行项目管理培训和绩效评价培训，加强各级残联人员对项目的管理和强化绩效评价意识，



应重视绩效目标表的填报，科学、全面设置绩效目标，真正起到有效引导作用。应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观念，加强执行过程中的动态监管，通过培训和自主学习，提高各项目负责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和理解，重视项目绩效资料的收集、整理与分析。重视绩效目标表在整个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指导作用，做到严格按照申报指标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管。

#### （四）加强长效跟踪反馈机制的建立

康复工作是残疾人事业的基础工作，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和残疾人工作的进一步深入，康复工作出现发展与困难并存的新趋势。只有建立和完善网络化的组织体系、社会化的运作体系和法制化的政策体系等长效工作机制，残疾人康复事业才能全面、协调、持续发展。

#### （五）提高自评报告质量

加强绩效工作培训，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自评报告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撰写，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细化、量化，提高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正确填写绩效目标表的数量、质量指标。

附件：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残疾人事业专项）



(此页无正文)



---

南充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综合科

2023年12月15日印发

2023年市级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残疾人事业专项）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说明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程序依据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经过严格评估论证，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严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严密。	2	2	
		程序合规性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按规定程序申请并获得主管部门批复；②设立过程中提交文件和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严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严密。	2	2	
	规划合理	规划依据充分性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规划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②项目立项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和行业要求。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合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合理。	2	2	
		目标合理性	项目规划是否与年度目标一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划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②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③规划与现实需求匹配；④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明确、细化、量化。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合理，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合理。	2	1.2	各点位均存在未将市残联的任务分解数全部作为绩效目标设定在绩效目标表中，未细化量化等问题。
	制度完备	制度健全性	项目申报、实施是否有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项目指导意见、申报指南、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等制度的健全性；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的完整性；③项目管理制度各项措施保证项目实施的有效性。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2	1.7	高坪残联、嘉陵残联未建立相关项目实施细则，不够健全，蓬安县残联资金无法区分中省资金。制度不健全、不完整。
		制度合规性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制度设计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制度符合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政策规定；②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具体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项目实施	分配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性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25%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1.6	部分项目资金分配无具体测算依据。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符合政策要求；③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4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资金预算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及时高效，下达预算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①项目资金预算下达是否及时高效；②下达预算时是否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评分标准：若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除50%权重分，直至扣完为止。	2	2	
	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3	3	
	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标准：符合以上全部要求，则得满分；若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3	2.3	部分点位存在市级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将中省市级资金分开核算；存在项目执行滞后的情况等

分层分类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说明	分值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完成结果	目标完成	项目完成率	考评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项目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	4	3.27	顺庆残联完成率61.54%，高坪残联72.73%，嘉陵残联75.00%，蓬安残联、仪陇残联完成率100%。
	预算完成	预算资金到位率	考评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的情况。	评价要点：指标得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指标分值。	4	4	
	完成及时	实效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项目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未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 评价标准：得分计算公式：指标得分=指标分值-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	4	3.27	顺庆区残联，市级资金涉及项目13个，未完成项目数量为5个。高坪区残联，市级资金涉及项目11个，未完成项目数量为3个。嘉陵区残联，市级资金项目涉及12个，未完成项目
	资金结余	资金结余	考评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评价要点：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资金结余率=资金结余额/预算资金*100%。 评价标准：当资金结余率小于等于2%时得满分；资金结余率在2%至50%之间，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资金结余率等于大于50%时得0分。	4	3.91	顺庆区残联结余率2.37%
项目效果	区域均衡	分配合理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评价要点：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评价标准：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均衡的	7	4.2	在抽评点位发现部分项目存在资金分配没有具体测算标准的情况，如村示范点建设、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项目。评价为较均衡。
	对象公平	公平性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评价要点：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 评分标准：存在一项不公平的按一般档次计算分值，存在两项因素不公平的得0分。	7	7	
	社会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评价要点：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统计情况计算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样本数(“很满意”*1.0+“满意”*0.8+“不满意、非常不满意”*0)/总样本数*100.00%。 评价标准：得分=满意度*分值(满意度95%以上满分，小于60%不得分)	6	6	
项目效益	残疾人事业发展效益	体育复健进校园参赛率	项目单位残疾人事业项目发展情况。	评价要点：是否完成《全市残联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中的项目	4	4	
		村示范点建设率	项目单位残疾人事业项目发展情况。	评价要点：是否完成《全市残联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中的项目	4	4	
		《关于做好南充市残疾人就业创业以奖代补扶持工作的通知》目标完	项目单位残疾人事业项目发展情况。	评价要点：是否完成《全市残联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中的项目	4	4	
		残疾人展能节参赛覆盖	项目单位残疾人事业项目发展情况。	评价要点：是否完成《全市残联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中的项目	4	4	
	政策知晓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项目单位的政策知晓率。	评价要点：该指标主要是对分配资金对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进行评价	5	4.75	共发放100份问卷调查，平均4.75分。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单位的社会稳定性。	评价要点：没有发生群体事件，该指标得满分，若有一项则不得分	4	4	
	支持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工作	项目完成率	支持残疾人就业创业相关工作项目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残疾人创业就业工作是否开展，若没有该指标得满分，若有一项则不得分	5	2	残疾人一次性就业(创业)补贴项目、有关残疾人创业就业工作经费项目中有资金结余。
个性指标	建立长效跟踪反馈机制	建立长效跟踪反馈机制	考察项目单位建立建长效跟踪反馈机制。	评价要点：考察建立建长效跟踪反馈机制是否完善	6	3	留痕情况不够理想，回访工作较为浅显。
	自评质效	自评质量	项目单位自评的质量。	评价要点：评价单位是否按规定对项目完成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项目的任务量完成、质量、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分析、说明，是否从项目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效益进行全面分析评价。 评分标准：按评价组评价得分。	3	1.2	存在未明确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问题及建议分析不够细致。未对项目的真实性、资金使用情况未真实反映等。
		自评时效	项目单位自评报告的时间。	评价要点：项目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自评报告。 评分标准：按时提交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1	
合计					100	85.4	